



# 一生总是努力跑步向前

## ——泪别杨政

□ 陆建华

1958年,那是一个史称“大跃进”的特别年头,激情与荒唐结伴,理想与狂想同行,我有幸遇上了。那年,我在高邮县中学读高二。校领导按照上级指示,从全校挑选有文艺爱好的学生,组成两个文艺宣传队下乡巡回演出,为“大跃进”鼓劲助威。其中一个宣传队在演出结束后返回驻地的途中,走在最后面的八人,已忘了最初由谁提议:“我们结为兄弟姐妹吧!”这提议稚气十足,却出于自然与纯真,大家一致赞同。高三学生王强是大哥,刚考上初中的许后祯是“老巴子”小妹,中间从二哥到七弟的六位是:陆建华、张椿、秦成基、李秀英、赵璞、杨政。这八人从此成为不是一母生、胜似一家人的兄弟姐妹。当时约定,一诺千

金,从此保持联系,互相鼓舞彼此扶持迎风雨雨结伴前行。令人痛心的是,2026年6月14日晚上,被疾病折磨多日的七弟杨政不幸辞世,“八姊妹”创造并保持了68年的这个充满诗意与温情的人间佳话,也就随着杨政的逝世而不再完整,我们怎能不痛心疾首!

6月15日凌晨,杨政深爱一生的妻子查家银打电话哭着告诉我这个令人心碎的噩耗。我震惊之余忍不住呜咽流泪,不知道怎样安慰她才好,一下子笨拙得只会反复劝她“别难过,多保重”。与此同时,关于杨政的往事,涌上心头,飞快浮现——

1961年夏,杨政在扬州体校毕业后,一直在家乡高邮县委当教练到退休。他

敬业尽职,一生都是在努力向前奔跑。他在县级体委这个平凡岗位干得风生水起,做出不平凡的成绩。每一个体育工作者都向往获得“高级教练”的职称,但评上不易,其中一个必备条件是要培养出两名以上在国内外大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运动员。这一必备条件对县级体育工作者来说简直是高不可攀,但杨政做到了。中国女排二传手毛武扬,中国青年男子篮球队中锋李长山,都是经杨政悉心指导后从高邮进入国家队的。杨政还曾从本地中小學生中,培养出一批田径运动员,先后取得8人17次刷新10项江苏省纪录的优异成绩。1994年,江苏省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通过对杨政的审议,评定他为“高级教练”。

人生多情,“八姊妹”应算是华夏广阔大海中一朵美丽的浪花。但人生也苦短,无法完全避免痛苦与眼泪。

西行的杨政再也不受病痛折磨了,愿他天堂幸福。我们再也看不到杨政了,但我们永远记住,并学习他活着就要努力跑步向前的品格与精神!

# 东塔边上凌霄花

□ 王俊坤

东门宝塔以前是在一片菜地中,似乎没有凌霄花。有各式各样菜花和不知名野花。菜花很好看,野花很有趣。后来,东塔这一片成为一个市民广场,这才有了凌霄花。

其实,东塔有凌霄花地方也就二三处,一处是在广场中间两个较大玻璃用房周围,另一处在广场西侧仿古建筑墙壁上。

东塔广场很大,设计理念很好。有广阔平地和水域,视野舒展,紧挨文游路,便于人们活动。古老东塔和现代广场,相得益彰。水边柳树很出彩,又高又大,柳丝长长,颇有某些意蕴。人工河曲折幽幽,小桥流水,还放养大量锦鲤鱼,成为独特一景。一排仿古建筑群古朴典雅,边上有假山,气韵生动。当然,最核心当然是东塔,这是明代建筑,全名是净土寺塔,俊秀挺拔,内涵丰富。明代,这里既有塔,也有寺。可惜净土寺早就没有了,毁于战火。据说当年有四五十间寺房,也是高邮名寺之一。现在已塔存寺无了。

大约是在几年前,这里种植了凌霄花。开始并不起眼,似乎只是一些小小枯藤,慢慢地长出一些绿叶,在墙壁上悄然攀爬,后来渐渐地包围广场上两个方形玻璃房。西边仿古平房边凌霄花窜上房顶。阳光很足,雨水也充分。广场上人来人往,高高东塔每天有鸽群萦绕,天空里还游弋着各式风筝。凌霄花默默生长,似乎积蓄着更大力量。

似乎突然之间,凌霄花开了,广场上玻璃房周边全是红黄花儿。阵风吹过,绿叶摆动,花朵荡漾,颇有些气势。凌霄花比一般花朵大且艳,给人较强美感。广场上两个玻璃用房由于凌霄花缠绕,成为名副其实的花房,十分抢眼。许多人在此拍照,既拍凌霄花,也拍东塔。

另一处是在西侧仿古建筑上,砖墙上攀满了绿藤和红黄花,一直铺盖到屋顶,轰轰烈烈,引得路人驻足观赏。浓密绿叶和红黄花,不仅遮挡了窗户,就连门楣上也满眼都是。凌霄花悄悄站在屋顶上,注目着高高东塔。

凌霄花古称“苕”或“陵苕”,《诗经·小雅》中有云:“苕之华,芸其黄矣……苕之华,其叶青青”。这是凌霄花最早见于典籍记载,其意是通过凌霄花凋谢枯黄反映民生艰难。汉代《神农本草经》称其为“紫葳”。大约到唐代,被称作凌霄花。唐代《唐本草》首次在“紫葳”条目下明确注释“此即凌霄花也”。为何叫作凌霄花呢?明代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解释道:“俗谓赤艳曰紫葳,此花赤艳,故名;附木而上,高数丈,故曰凌霄。”李时珍准确地阐述了此花命名依据和形态特征:凌霄花依附树木攀援,可高达数丈。“凌霄”寓意直上云霄。

我喜欢凌霄花,赞叹其生存生长智慧。其藤蔓虽附他物,却牢牢扎根于土,柔中带刚。古人视其“不择地而生”,寓意在逆境中坚守本心,自强不息。凌霄花不需要格外照料,只要有阳光和雨水,必能蓬勃成景,其借力而不失风骨,坚韧不拔,直上云霄,令人赞叹。

春夏之际,东塔边上大片盛开的凌霄花,增添了不少大自然蓬勃气息。人们在花前驻足,花下劲舞,迎风高歌。人们的欢畅和凌霄花的茂盛很是匹配,呈现出一种积极向上的气韵。人们在此享受生活,怡然自得。古老东塔沉静优雅,笑看一切。秋冬时节,寒风扑面,凌霄花自然是凋谢了,但那些泛黄藤蔓深扎土中,密密麻麻,屹立于暮色中,枝枝丫丫,犹如猛士头发昂扬,让人感受到一股永不言败的力量。凌霄花似乎在沉睡,积蓄着力量,等待春天的召唤,期盼下一个灿烂花季。

我很想在自家小院里种上一株凌霄花。

岁月匆匆,转眼大半生已过。静坐沉思,最让我耿耿于怀、时常心生忏悔的,便是从小对儿子过于严苛的管教。

19岁当兵,16年军旅生涯,我不懂温柔教子,只信奉严父出孝子,总觉得孩子不能娇惯、纵容,做事要端正、踏实,容不得半点懈怠与任性。那时的我性子执拗,孩子犯错从不包容,孩子贪玩,即刻严厉训斥,稍有不足便严肃指正,少有夸奖,更少温柔。

别人家的孩子童年享受宠溺与温情,我的儿子从小却活在我的规矩和严厉之中,别人家的孩子可以撒娇任性,他却早早学会了懂事、隐忍、自律。如今回想起来,小小的他本该拥有无忧无虑的童年,却被我的严苛填满了克制与谨慎。我从未顾及过孩子年幼的心情,不懂他也需要鼓励、需要温暖、需要父亲柔软的疼爱,只一心要求他成才,盼他争气,用最生硬的方式护他成长,逼他前行。

一路走来,风雨磨砺,终究磨出了儿子坚韧的品性、沉稳的格局。他不曾抱怨幼时遭遇的严苛,反而逢人就讲严苛是为他好。儿子单位有位领导风趣地说:“当年没有你老爸三巴掌,哪里有你今天的处

# 跪(小小说)

□ 陈治文

居华英要结婚了!这消息在十天前就传遍了谢刘村。

居华英是谁?她结婚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关心?

居华英是谢刘村人。十三岁的时候,父母因一次车祸不幸去世了。她撕心裂肺的哭喊声,让全村人为之伤心落泪。人们叹息,这孤儿以后的日子怎么过啊!

和居华英同住一个组的堂哥居华忠、堂嫂秦莲珠夫妇俩看在眼里、疼在心里,顿生怜悯之心,一商量便把她接到家中抚养。

秦莲珠婚后一直没有生育,就把居华英当成自己的孩子一样疼爱和养育。居华英也打心底里敬爱嫂子,和嫂子亲密无间,整天嫂子长嫂子短不离口。上小学,嫂子按时接送。上初中,嫂子为她买了一辆自行车。上高中、上大学,嫂子总是及时把学习、生活费用打过去。村里人夸赞,居华英修了个好嫂子。

时间真快,居华英顺利地完成学业,有了工作,准备步入婚姻殿堂了。秦莲珠一方面心里不舍,一方面又满怀欢喜地为她置办嫁妆。结婚正日,置办喜酒送她出门。

居华英身穿嫂子亲手为她做的大红花袄,一步三回头,依依不舍向前来迎亲的小汽车慢慢地走去。快到小汽车门前的时候,鞭炮声响起来了。突然,居华英猛地转身,大步快跑到挥手送她上车的嫂子面前,扑通一声跪了下来,颤声哭喊道:妈妈呀!妈妈呀!你就是我的亲娘啊……秦莲珠也止不住放声大哭,将居华英紧紧地搂在怀里……

# 半生严教,一世情深

□ 张纯玉

长这个位置?”儿子一步一个脚印打拼,一路坚守本心做人,如今岁月见证付出,他事业有成。

看到如今成熟稳重、从容大气的儿子,我满心骄傲,却也满心愧疚。儿时的严厉或许成就了他的今天,却也亏欠了他一个温柔的童年。我用最笨拙的父爱逼他成长,促他上进,年少的他承受了太

多不属于那个年纪的压力。这辈子我做了一个尽职的父亲,教他正直,教他担当,教他自强,却没有做到一个温柔的父亲。

世间父母皆望子成龙,我初心从未有错,自知方式太过苛刻。如今儿子事业有成、心怀善良、待人谦和、懂得感恩,不负教诲,不负初心。这份成功是他自己拼搏而来,亦是半生严教最好的答卷。

半生回望,万般忏悔,万般释然。从前严教是期许,如今释然是心安。所有严苛皆成过往,余下时光,唯愿温情相伴,岁月安康。

# 父亲的十字箴言

□ 陈岚

落落的。他便想了个法子,以醋代酒。吃饭时,倒一小碟醋,端起来,像往日端酒杯那样抿一口,酸得眉头一皱,也算聊解了相思。家里人看了又好笑又心疼,他倒乐呵呵的:“醋也是个味,总比空着强。”凭着一股子韧劲,酒还真就戒了。如今八十一岁,身子骨反倒比十年前硬朗得多。走路轻快,说话声音洪亮,精神头儿足得很。

那“多写文章”,却是一直坚持。从教书的教案,到乡政府的文稿,再到晚年写的那些散文随笔儿歌,他的笔就没停过。写高邮湖边的柳树,写寻常人家的烟火日子,写心底里的一点念想。他的文字不花哨,朴朴素素,却像他这个人,温厚、实在,有滋有味。写着写着,便写出了点名堂。先是入了高邮市作协,后来扬州市作协也进了。他自己倒不觉得有什么,只说:“闲着也是闲着,写写文字,自娱自乐,心里踏实。”

父亲这一辈子,没什么大风大浪,就守着这十个字,平平淡淡地过。不抽烟,落个清净;戒了酒,换得康健;多写文章,心里头那盏灯,也就一直亮着。酒气散了,墨香倒更浓了些。日子清清爽爽、安安稳稳的,挺好。

父亲年轻时,曾在他的工作笔记本首页写了十个字。这十个字,他记了一辈子:不抽烟,少喝酒,多写文章。

他原是在乡下中学教书,粉笔字写得规整,文章也干净。后来因文笔好,被调到乡政府办公室工作。三尺讲台换成了一方办公桌,粉笔换成了钢笔。乡下人不懂什么叫办公室秘书,只晓得他是能写文章的文化人。广播上经常听到他的名字,于是见了面都喊他“陈记者”,他听了,也只是笑笑,并不纠正。

烟,他是碰都不碰的。旁人递烟,再好的牌子,他也摆摆手:“我不会抽烟。”一辈子,手指尖儿干干净净,连半点烟渍都寻不着。

酒却是例外。年轻时的父亲,喝酒是出了名的豪爽。大碗盛满,居然能一口闷下,如同喝一大碗凉水一样,在酒桌上很少有人敢和他拼猛酒。日常在家中也有点馋酒,每天都要来个老三杯。酒多是老周巷街上打回来的散装大麦苗。下酒菜从不考究,无非是一碟炒蚕豆,或是炆黄瓜,又或者是一盘蒜炒鸡蛋而已,却也能喝得心满意足。后来年纪大了,酒便喝得收敛了,换成了小小的酒杯,一顿一杯,不多不少,就那么品个滋味。

七十岁那年,父亲查出了前列腺毛病。医生的话斩钉截铁:“要命,就得把酒戒了,一滴都不能沾。”这对喝了大半辈子酒的父亲来说,不是件容易事。起初,馋得厉害,饭桌上没了酒,总觉得空

上个月的一天去看望母亲,告诉她媳妇去扬州了,晚上回来。她立即有点激动地说,中午在我这里吃饭吧。这种情况过去也常有,但多数情况下,我都婉言推拒。因为每次留下来吃饭,她都要买一桌子的菜,等我走了,她要吃上一个礼拜。那天,我看她那满心期待的神情,不忍拒绝。回头一想,已经有三个月,没有单独陪她吃饭了。

八年前父亲去世,想让母亲和我们一起生活,她硬是不同意,说一人单过自由,和你们在一起不习惯。没办法,只能找个保姆为她做做家务。好在她身体硬朗,生活自理没问题。

母亲年轻时个性很强,我们三个儿子都有点怕她,为啥?讲不清。从小到大,她从来没有打过我们。但若是犯了错,那种类类似于惩罚性的教育,总会让我们内心羞愧,甚至于无地自容。记得上初中那年,刚领

# 陪母亲吃顿饭

□ 董卫童

到的语文课本,就因为放学后打篮球弄丢了,直到第二天才发现。那时的教材是每人一册,书店里也无法购买。母亲知道后先问我怎么办,我无言以答。她说:“这样吧,你用自己的零花钱去买本子,然后和同学借一下课本,自己去抄写一本书。”我只能照办。过了几天,她拿来一册旧的课本,是一个同事的孩子上一年用过的,把我叫到身边说:“学生的书就是战士的枪,你连枪都丢了,还怎么上战场?你已经是初中生了,为了玩,书都不要,这种错误是不能原谅的。我让你抄书,就是给你长点记性,你自己反省反省吧。”那册手抄的课本,

我至今还保存着。

母亲八十岁以后,性格逐渐温和了,我和她的交流也逐渐增多。回想当年她对我们管教的严苛,当时心生埋怨,如今满心感念。幸得严加管教,才不误此生。

那天吃饭,母亲买了许多菜。我跟保姆说:“这么多的菜,她一个人一周也吃不完,你带点回去,剩下的吃一两天,再吃不完就倒了吧。”保姆说:“你母亲现在吃得不多,但你跟她在一起,她会多吃一些。”是的,我也感觉到了。我们隔三差五带点菜给她,以前一两天就吃完了,现在要吃三四天。但和我一起吃饭时,她明显比平时吃得更多。

珍惜难得的相聚,方懂老人的一片深情。母亲是不愿意麻烦我们,故而把自己最好的一面展现在我们面前。

我要多回家陪伴母亲,哪怕是吃一顿饭。